

刘心武  
精品集  
第1卷

# 四牌樓

刘心武〇著

刘心武精品集

第二卷

# 四牌楼

刘心武◎著

东方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四牌楼 / 刘心武 著. —北京: 东方  
出版社, 2006.1 (《刘心武精品集》)  
ISBN 7-5060-2039-4

I . 四... II . 刘... III . 文学 - 作品综合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53381 号

## 刘心武精品集 · 第二卷 四牌楼

---

作    者：刘心武  
责任编辑：孙  涵  
版式设计：陈  兵  
文字编辑：吴  燕  牛瑞华  
出版发行：东方出版社  
社    址：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邮    编：100706  
网    址：<http://www.peoplepress.net>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420 千字  
印    张：19.75  
版    次：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5060-2039-4  
定    价：25.00 元

---

## 他穿越了这个时代（序言）

邱华栋

刘心武是近30年来中国当代文学史上的贯穿式人物，写这篇文章，是因为我和他的师生之谊已经有十多年了。

1993年，我受一家杂志的委托去采访他，那是我第一次见到他。此前，我已经读过了他发表的大量作品，深受其影响，我是带着崇敬的心情，作为一个大学刚刚毕业参加工作的小记者去采访他的。他的家在安定门外护城河边的一幢塔楼里，进门之后，我看到客厅不大，但是屋子里盆栽植物生机盎然，三只大花猫在跳上跳下地警觉地观察我。我记得那次采访很成功，因为我对他的作品耳熟能详，所以，我们聊得很愉快。我第一次的印象里面，刘心武非常和蔼可亲，知识渊博，视野开阔，观点犀利但又待人宽厚。

那个时候我二十多岁，在一家报社工作，精力旺盛，白天写新闻，晚上写小说，一年能够发表二十多篇小说。一年后的某一天，他出其不意地给我打来了一个电话，问我，很多文学杂志上那个和我同名的写小说的，是不是我？我告诉他就是我。他很高兴，说，他正给华艺出版社主编一套“城市斑马丛书”，希望我把那些小说编辑整理好给他，可以出一本小说集，就放到丛书里。他还告诉我，这套丛书还有朱文一本，张小波一本，都是第一次出版小说集。并且，他主动说，你的小说集的序言，我来写！

我很高兴，确实有受宠若惊之感，也非常激动，于是赶紧整理好了一本小说集《城市中的马群》，交给了他和出版社。我18岁的时候出版过一本小说集，可是，毕竟那是少年写作，不值一提。而这本书，才是我迈上文坛的真正意义的第一本书。我想当时不仅对我，对朱文和张小波应该也是如此。而他给我写的序言的题目叫《和当下共时空的文字》，准确地捕捉到了我的小说的意义和特点，给了我很大的鼓励。等于说我迈上文坛，很大程度就是依靠刘心武的“第一推动”。

从此，我们就经常联系了。10年间，我们还作了多次的对话，对当下的文学和文化问题，对城市建筑和规划发表了看法。过去，我听一些作家说，他的脾气有些怪，可是，十多年的交往，我从来没有发现他的脾气古怪过。而且，他属于那种一旦接受了你，和你成了好朋友，关系就一直很好，很不容易改变的人，值得信赖与

尊重。我发现他对年轻人都特别好，尤其对一些虽然很边缘、但却是真正优秀的青年作家很关注。比如，某一天，他读到王小波的一些作品，非常喜欢，就想尽办法找到了王小波，请他吃饭聊天，写评论文章。我记得王小波来的聚会一共有两次，每次吃饭，他不仅约了王小波，还约了我和另外两个朋友，地点就在离他家不太远的一个餐馆里。每次都是刘老师做东，大家谈天说地，聊到很多文学文化问题，席间，大家喝了不少酒，我记得王小波很能喝酒，轻微地醉了，脸红红的，说了很多有趣、有意思的话。深夜，我们散场走出去，我还问王小波，你做自由撰稿人，稿费不够养活自己怎么办？王小波笑了，说，我还有个大货的车本，我当货运司机肯定没有问题！没有想到不久之后，他就心脏病发作去世了。在电话里，刘老师和我叙谈起他，叹息和惋惜了很长时间。

他经常给一些年轻的作家提供机会。某一天，他和法国大使馆文化专员吃饭，那个专员是一个汉学家，也是他的作品的翻译者和研究者，他就特意地带我和祝勇参加，不遗余力地推荐我们。后来，我的几种法文本小说的翻译出版，也都是他牵线搭桥。有时候他又显得很仗义，2004年中法文化年的活动中，访问法国的中国作家代表团名单第一稿中本来有我的名字，我的法国出版商邀请了我，因为当时我有三本书在法国翻译出版了。可是，名单的第二稿上，我的名字就不见了，一些根本就没有法文版翻译作品但是作家协会喜欢的“作家”上榜了。对此，连邀请我的法国出版商都摇头，只好在那些作家后面注明“无法文译本”。这个事情刘老师听了很不高兴，告诉法国出版商，宁愿他自己不去了，也要我去！我去不成，他也不去了。我劝他说无所谓的，你别赌气，要是你不去，让人家法国方面的译者和出版商很不好办。而且，我自己也有个日本外务省的邀请，时间上刚好冲突了，所以我自己还不一定能去呢。就是在中法文化年期间，他出版的作品法文翻译本就超过了6种，法国最有影响的报纸《世界报》、《解放报》、《费加罗报》都对他的作品进行了热烈而深入的评介。

他总是对处于边缘地位的作家非常地关注。我记得，在王朔的小说遭到各种批评的时候，他写文章支持王朔，对王朔大加赞赏。我还记得有一年，作家协会开大会，他听说王朔、余华这些人既不是会员也不参加那个大会，就对我说，“你说一个作家代表大会，连王朔和余华都不参加，还叫什么代表大会！”他是很硬气的，脾气很倔，据说，最后他自己就是没有去。

作家王刚也是一个天马行空、独来独往的人物，前些时候出版了一本长篇小说《英格力士》，刘老师很喜欢，立即撰写了书评，还请王刚一起聊天吃饭。后来我见到王刚，他给我说起来这件事情，忽然就有些哽咽了。王刚也是一个新疆出生的刚强汉子，他一直很少和文坛人士来往，因此，当一个前辈作家十分真诚地、充满了激情和喜悦地欣赏他的作品、不遗余力地推荐他的作品时，从来都觉得自己是边缘

化的王刚，当然会很感动，我也很理解他的哽咽。刘老师对新作家总是很好奇，现在，我在一家文学杂志当编辑，他就经常在电话里问我，最近，有什么样的新闻？有什么样的新作家？还特地让我给他介绍了现在很活跃的“八零后一代”作家们的情况。

一晃十多年过去了，这些年月，我们一些年轻的作家借着给他过生日的由头，喝了好几次酒，每一次场面都非常热闹，也非常令人难忘。我们都知道，他经历丰富，过去当了很多年的中学老师，后来，又当了《人民文学》的主编。1987年，他因为杂志当年1、2期合刊刊发了马建的小说《亮出你的舌苔或空空荡荡》而遭到停职处理。于是有一天，在一个酒局上，诗人张小波问他，当时，被停职了，遭到了这样大的打击，是什么心情？他沉吟了片刻告诉我们，当时，他是从新闻联播看到这个新闻的，一开始心情自然有些沉郁，和妻子一起在公园里散了很长时间的步，然后就慢慢地接受并且释然了。他说，一个人总是要受到各种各样的挫折，但是你总要在这个时候挺住，并且相信自己能够渡过难关。

我的印象里，他喜欢和很普通的市民来往，有很多这样的朋友。引车卖浆者之流，门口修自行车的老大爷等等，都是他的朋友。他掌握的知识谱系相当博杂，和他聊天说话，你可以得到大量的知识和信息，也非常有趣热闹。

他还是一个很有情义的人，有一天，我忽然接到他一个电话，在电话里，他的声音很沉重：“我们家的××去世了。”我愣了半天才明白过来，原来，他家一只养了十多年的漂亮的波斯猫去世了。他说了这只猫的一些故事，最后，很难过地告诉我，他们全家到郊区书房外的樱桃树下，把××猫给掩埋了。对猫如此，何况对待朋友亲人？

这套四卷本精选集里收录的，都是他30年来最重要的作品，包括三部长篇小说《钟鼓楼》、《四牌楼》和《栖凤楼》，中篇小说《如意》、《木变石戒指》、《小墩子》，短篇小说《班主任》、《白牙》，纪实文学《5·19长镜头》，以及他的一本日记体随笔集《人生非梦总难醒》和谈人生、友谊与爱情的散文集《献给命运的紫罗兰》。加上时下热销的另外两个单行本《刘心武揭密〈红楼梦〉》一、二，基本上可以一览他重要作品的全貌了。

他在1977年发表的短篇小说《班主任》，一直被文学史家认为是当代文学史的开端之作，尽管现在看来这篇小说显得有些简单化，可是，当代文学肇始的源头，就是从这里来的。这篇小说在当时影响非常大，直接引发了当代文学各个流派，比如伤痕文学、改革文学等等的产生。短篇小说《白牙》是刘心武后期小说的代表作，白描中透露着荒诞，精致简洁到了极点。中篇小说《如意》、《小墩子》和《木变石戒指》大都创作于十多年前，是他的某种我称之为“民俗现实主义”的代表作，分别

被改编成了影视剧，产生了很大影响。

而他小说的扛鼎之作，当然是“三楼”系列。长篇小说《钟鼓楼》发表于1984年，这部小说在当时引起了巨大反响，获得了茅盾文学奖、《当代》文学奖、人民文学奖和北京市政府奖。这部小说的结构非常巧妙，用橘瓣式的结构，写了一天的事情，通过北京胡同里一家普通市民的婚礼，写到了几十个人物，从一天延伸到了几十年，有着大量的民俗的、社会学的信息，今天读来也是当之无愧地可称之为近30年最好的长篇小说之一。获得上海市文学大奖的长篇小说《四牌楼》和另一部长篇小说《栖凤楼》，延续着他对北京人民俗与文化心理积淀和生存范式的探索，创作时间跨度达十多年，它们和《钟鼓楼》一起构成了三座令人瞩目的小说山峰。这三部长篇小说构成的“三楼系列”，我觉得，和1988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埃及作家马哈福兹的代表作“三街系列”——《官间街》、《恩官街》、《甘露街》相比，毫不逊色。对这三部小说的解读与评价，细读与研究也才刚刚开始。

纪实文学《5·19长镜头》是当代纪实文学的发轫之作，通过对1985年的一次北京足球骚乱事件的记录，透视了当时国人的普遍心理，在当时，引起了巨大的社会反响，人们争相传阅以为快事。

他的两册散文集《人生非梦总难醒》和《献给命运的紫罗兰》，是他200多万字散文随笔中的精华，表达了他历经岁月沧桑之后的对人生、婚姻、爱情和命运的思考，也是一个作家对人生最真切的感悟，发表出版的当年都深受年轻读者喜爱。

从1977年他发表短篇小说《班主任》开始，一直到眼下刚刚出版的《刘心武揭密〈红楼梦〉》的畅销，他在国内外出版的各种版本和翻译本作品的单行本，已经超过了140种。像他这样有着耐力和活力的长跑运动员般的作家，现在并不多见了。

一直到今天，无论在文坛的中心地带，还是边缘地带，无论在风口浪尖上，还是在波谷地带，他都泰然处之，神情自若，只是拿作品不断地说话，不断地参与着当下的文学进程。因此，要了解30年中国当代作家的心路历程，他是一个绕不过去的大师级人物，是一个巨大的不可抹杀的文化存在。



作者肖像

# 目录

## 四牌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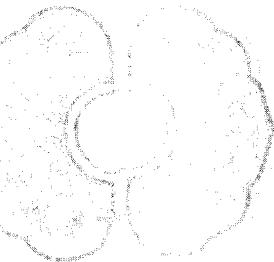
第一章	3
第二章	9
第三章	18
第四章	30
第五章	42
第六章	50
第七章	63
第八章	78
第九章	98
第十章	115
第十一章	145
第十二章	155
第十三章	176
第十四章	204
第十五章	225
第十六章	239

## 附

5·19长镜头	271
木变石戒指	287

四

牌  
樓





# 第一章

Si Pai Lou



他不知道自己在等什么。



他很早就对一个人说过：“我要写一本小说。”那人问：“什么名儿？”他说：“《阿姐》。”那人很觉无味：“阿——姐——？”

那人是他的初中同学。当时他们已上到初三。在中学里他有过许多玩得很好的朋友。奇怪的是他并没有向玩得很好的朋友讲起这个念头。他不想轻易吐露出这个念头，却不知为何有一天突然向那同学暴露了。那同学大他两岁，他们并不怎么交往。不知怎么的、有一天，他到那同学家里去了，他就讲到他要写一本小说，一本名儿叫《阿姐》的小说。

那同学不仅岁数比他大，个头比他高，脸庞也比他宽，眼神更比他老成，望去不像是个初中生，倒像个早已参加工作的干部。记得那天那同学穿着一件显然是父辈留下的旧人字呢大衣，散发出一种樟脑丸和霉菌混合的怪味。那怪味仿佛一直飘散到今天，使他一回想起来就觉得诧异。



他后来成为了一个作家。他发表了好多作品，出版了好多书。却一直并没有写出一篇更没有一本叫《阿姐》的作品。他一直没有写。

但那关于《阿姐》的念头，一直没有消失，非但没有消失，还随着岁月隐隐地裂变着，犹如癌细胞，惟他自知。多少次他铺开纸、提起笔，想写《阿姐》，却总连题目也落不下，仿佛一位查实症结的患者，总不能接受外科手术，断然切下那已然膨胀到不堪状态的肿瘤。



也许是因为不忍心。

……记忆之中，总记得那个镜头：放学回家，在外屋扔下了书包，要到里屋去——去做什么？取什么东西？不复记忆，也无需记忆——总之，就在从外屋往里屋运动的刹那，看见阿姐同达野哥面对面，都倚着里屋的五斗橱——那旧式的五斗橱不太高，达野哥恰可将一只胳膊曲放在上面——他俩默默地对望着，仿佛一幅画，或电影里的一个镜头，令我吃惊，令我好奇，亦使我经受到一种莫名的震撼。

尽管我是一个活生生的存在，他们却全然置我于不顾，我于他们形同乌有，当我做完我的事，可能是取完一样什么东西，走出里屋，再扭头朝他们望去时，他们仍那样一种姿势，默默地对望着。

那时我还是一个小学生，具体地说，是小学六年级学生，即将小学毕业，马上就要投考中学。

阿姐和达野哥当时是高中三年级学生，即将中学毕业，他们应该去投考大学。



他有三个哥哥，却只有一个姐姐，三个哥哥他称做大哥、二哥、小哥，姐姐因无可比性，所以叫做阿姐。

阿姐比他大8岁。显然，他们的父母生下阿姐后即决定“STOP”，但那时没有什么先进的避孕手段，后来母亲又怀了孕，从江湖医生那里弄来了堕胎药，成功地打下了一胎。不料到怀上他以后，同样的药不灵，别样的药也不灵，总是一吃进去，过不了多久便大吐特吐，直到吐出酸水、清水以至干呕，据母亲后来承认，最无可奈何时，甚至想爬到五斗橱上，奋力地跳将下来，以造成恶性小产，但终于没有那样做，也便终于生下了他。



他上到初三的时候，便起意写《阿姐》，但那时倘若铺纸伸笔，究竟又有什么好写呢？写一个美丽而朦胧的印象：在故乡的河道上，阿姐搭乘前面的一只乌篷船，斜跪在船板上，一只胳膊伸得直直的，手掌平撑着船板，短发齐耳，朝这边船上微笑着——他该是在母亲的臂弯里，那时他还没断奶，还不会说话，但阿姐的那一姿势那一笑容，却照相般留在了灵魂的底片上……

写在家里，阿姐同自己的游戏：阿姐在椅子上开了个卖水的铺子，大约有七八只玻璃杯，一只装的是白糖水，一只装的是食盐水，一只装的是酱油水，一只装的是醋水，一只装的是兑进蓝墨水的凉开水，一只装的是兑进红药水的凉开水，一只装的是单纯的白开水……她用废纸剪成些钞票，让他当顾客，一次次地去买她的那些水，没想到他最喜欢买去喝的，是那蓝颜色的水，她涨了好几次价，而他愿尽其所有钞票单买那一杯，阿姐怕他喝它喝出毛病，不卖了，他便硬要买，最后自然是杯跌水覆、不欢而散……晚上，他往尿罐里撒完尿后，阿姐悄悄走过去观察，见尿并非蓝色，这才扭他耳朵一下走开……也无非这些个。或许，再加上阿姐和达野哥的那个镜头。



达野哥是个美男子。

达野哥比阿姐高半头还多，他额头很宽，很光润，头发很浓，很黑，眼睛鼻子嘴什么样记不清了，总之望上去很协调，找不出什么缺点。

阿姐算不算美女呢？不知道。从没有人同我就这个问题展开过争鸣。但青春期的阿姐确是青春勃发的。阿姐皮肤黑，瘦，额头有点“崩儿”，两只眼睛却出奇地大，比我们几位兄弟都大，且是双眼皮，当时她还有着两根又粗又长又黑又亮的发辫，所以外号就叫“小辫”，这外号今天听来很不雅，因为今天人们心眼儿活，耳朵眼特会从谐音上听出一种或数种寻常或不寻常的含意，但那时候人们都很单纯，至少阿姐他们那一群高三毕业生就很单纯，直到阿姐考上大学以后，她和她的那些大学同学们也都很单纯，举个例说，他们当时爱唱各种中国民歌，犹如今日年轻人爱唱港台流行曲，其中有一首云南民歌《小乖乖》，我就听他们唱过，唱得坦然、欢乐而嘹亮，听得连我也能唱，而且一直唱到我上的中学里去，唱进教室；好多年以后，有一天阿姐对我说：“‘小乖乖’就是情人的意思！当年我们一点儿也不知道，男女同学就那么一起唱！”

可怜的阿姐。她同达野哥眉来眼去时，竟还不懂得他们那就是互为“小乖乖”。

但阿姐和达野哥没有白白度过他们那如花的岁月。他们享受了初恋。

是一个热得天黑净也还不能散热的暑日，阿姐和达野哥要从我家往北海公园去划船。我非跟着去不可。他们说是跟班上的许多同学约好了，一块儿划船。我说那有什么，好多我都认识。他们又说不坐公共汽车去，是穿胡同走过去。我说没关系，就跟着你们走。

不知道为什么他们终于还是容忍了我。我懵懵懂懂地跟着他们上了路，他们果然走着去，而且果然穿胡同走过去，有时胡同穿完了是条大街，明明顺大街走更方便，他们却还穿胡同，穿来穿去的，把我都穿糊涂了。他们俩只顾在前头走，边走边聊，把我甩在后面，我想有好长一阵子他们根本把我忘记了。不过终于到达北海公园门前时，人家已经开始净园，进不去了，他们转身看见了我，阿姐说：“你坐车回家吧！”达野哥给了我车票钱。我腿都走酸了，赶紧去坐公共汽车。阿姐很晚很晚才回到家里。我被妈妈的责问声惊醒。阿姐对妈妈的责问应付得不错，记不得她怎么解释，总之妈妈很快释然。很久很久以后，我问过阿姐：“你们那晚上究竟又到哪儿去了？”阿姐说：“没到哪儿，就是他送我回家。”“送你回家能到半夜？”“傻瓜！当然是送到院门外，又往回走，走到北海公园，再送……你怎么连这个都不懂！”

达野哥不是名叫达野，而是姓达野，这是个很生僻的复姓，所以爸爸妈妈都曾断定达野哥不是汉族人，可达野哥说也许祖上不是，不过从他爷爷起，就不认为自己同汉族人有什么两样了。



他没有考上一所好的中学。事后阿姐跟他说，她早知道他没考上志愿表上所填的那些好的和较好的中学，因为她让达野哥替她去查过——达野哥在中学毕业前入了党，并且响应党的号召，不继续升入大学，而是留在中学工作，并且一参加工作便投入了招考事宜，所以能在放榜前就知道他考得如何。父母已为上面的三子一女学业操虑半生，到他这里已无很大精神调教，所以没考上好学校也并不怎样以为然，他自己更浑然不愁，因学校离家较远，须购电车月票搭乘电车上学，这倒使他觉得比到走10分钟便可抵达的好学校上学更有趣。

达野哥不仅参与了中学的招考事宜，还在大学招考的考场上当过监考，这使得他在阿姐眼中更有光彩。有一天达野哥对阿姐说：“考场上发现了反动学生，书写反动标语！”说时还立即从衣兜里掏出一张揉皱又摊平的“反标”来，递给阿姐看，阿姐仿佛面对一条吐着信子的毒蛇，不敢伸手去接……当时他就在旁边，留下了很深刻的印象。很久以后他回忆起那一景，悟出达野哥一定是在应及时将“反标”上报有关部门之前，故意赶到阿姐身边以示自己的特殊地位和颠扑不破的价值，但细加爬剔，此事的“合理性”即技术性细节却颇难合理，不过那又确是百分之一百的真实——也许，这类的记忆反成为了他后来落笔写下《阿姐》的障碍之一种：他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

然而，非得写下所以然么？人们已经写下的所以然，都真的所以然了么？



记得是在院里的合欢树下，阿姐下的决心。

决心考农学院，学农业机械化专业。

下决心的驱动力很简单。当时有一部苏联——这国已经没有了，简直不可思议——电影，叫《幸福生活》，演的是库班河上的集体农庄的故事，那电影风靡了全中国，影响了整整一代人，作家王蒙的第一部长篇小说《青春万岁》里，就写到因为看了这部电影，所引出的一场风波，后来导演黄蜀芹把《青春万岁》拍成电影，还穿插了当年那个苏联电影《幸福生活》里的镜头，构成戏中戏……那电影把苏联集体农庄的生活拍得让当年观众看去实在是人间的天堂，而给阿姐印象最深的，是影片里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等农业机械的雄姿及其令人艳羡的拖拉机手……

一部电影决定了一个人的一生。这在世界上有了电影以后当然不是头一个也不是最后一个例子。电影史家们为什么不搜集这方面的材料，不对此进行专门的、深入的研究呢？

他记得很清楚，阿姐在合欢树下踱步，穿着一件格子布缝制的布拉吉，两眼闪闪放光。其时夕阳西下，余光斜穿过高高树冠上那些已开始收拢的羽叶，金红的丝状花朵散发出格外浓郁的香气。阿姐并不需要他跟在身边，他却不知趣地仍在阿姐身边转磨。现在回忆起来，阿姐在那个暑期已明显地排斥他乃至厌恶他的“跟屁虫”行为，有一天阿姐横仰在父母的大床上望着天花板上抖动的水射光发愣，他便也凑过去横仰在一旁，不为什么，只出于一种习惯，却惹得阿姐倏地跳起来，跺着脚嚷：“你都多大了？！”他扫兴，却懵然不明——不管他多大阿姐多大，阿姐不是永远比他大八岁么？他做错了什么呢？……然而那天，在合欢树下，开头厌烦他的阿姐，却忽然转身正对着他，双手扶在他肩膀上，起誓般地说：“我就学农业机械！”



《幸福生活》是一部鲜艳五彩的喜剧故事片。里面有多首插曲，如《库班河上风光好》、《从前是这样，现在还是这样》等等，然而其中最脍炙人口的是《红莓花开》，直到1981年作家谌容女士在《收获》杂志上发表她的长篇小说《人到老年》，那里面的角色还在唱着这首歌。

《幸福生活》由当年红极一时的大导演培利耶夫执导，他的妻子拉迪妮娜出演其中的女主角——一位美丽、精明而强悍的女农庄主席，他们夫妇是那个时代苏联喜剧电影的泰斗，夫导妇演，一部接着一部，部部打响，连连走红。他们自然都是斯大林奖金获得者。

1953年，斯大林去世了。

1956年，苏联共产党当时的首脑赫鲁晓夫作了一个秘密报告，对斯大林进行了猛烈攻击。在那个秘密报告里，赫鲁晓夫点了培利耶夫拍的这部电影的名，指控《幸福生活》粉饰生活，是给斯大林拍马屁，是一种最要不得的文艺作品的坏典型。

那以后，培利耶夫倒了霉，《幸福生活》在苏联停映。但一般的中国人怎能知道这

些个事？那时候阿姐仍在《幸福生活》所唤起的憧憬中学习着她那农业机械的专业，而王蒙正写着《青春万岁》，完全正面地写到《幸福生活》这部电影，中国大地上仍响彻着“红莓花儿开在夜晚小河旁”的婉转歌声……

电影有电影的命运。

人有人的命运。

电影沉下去了。因为看了它而做出重大抉择的人，是沉是浮，它就不管了。



三十几年前他就说过：“我要写一本小说，名儿叫《阿姐》。”

三十多年里他却总没有写。看看要提笔了，却又在心里说：等等，再等等。实在，他不知道自己究竟在等什么。